

請申請團體同時提交文件的軟複本，標準表格可在中西區區議會網頁「區議會活動」選項內下載 (<http://www.districtcouncils.gov.hk>)

中西區區議會撥款申請表

活動名稱：彩鳳翔粵劇團公演牡丹亭 /

1. 基本資料

- (A) 機構名稱： (中文) 彩鳳翔粵劇團 /
(英文) CHOI FUNG CHEUNG OPERA TROUPE
- (B) 註冊地址(中文)： 西環卑路乍街 28 號金寶閣商場地下 F 舖
- 註冊地址(英文)： Flat F,G/F Treasure court No`s28 belcher`s
(必須填寫) Street Kennedy Town H.K.
- 通訊地址： 元朗公庵路田寮村 219 號田漾居 B 座地下
(如與註冊地址不同)
- (C) 電話號碼： 91391698 傳真號碼： 24742363
- (D) 本機構是：

- 根據《 社團 條例》註冊的機構(請附有關證明文件¹)
- 為 區的利益而成立，並擁有自主權的團體。

(E) 負責人員

機構的獲授權人 ²	活動的指定負責人 ³
姓名：(中文) [REDACTED] (英文) [REDACTED]	姓名：(中文) [REDACTED] (英文) [REDACTED]
職位： [REDACTED]	職位： [REDACTED]
絡電話號碼： [REDACTED]	聯絡電話號碼(內部用)： [REDACTED] 聯絡電話號碼(公開用) ⁴ ： [REDACTED]
傳真號碼： [REDACTED]	傳真號碼： [REDACTED]
電郵地址： [REDACTED]	電郵地址： [REDACTED]

¹ 只適用於本年度首次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的團體，或團體的資料有更改；首次申請的團體須同時提交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-機構資料登記表格(詳見附錄 I)。

² 獲授權人指代表機構申請區議會撥款並簽署申請表的人。

³ 指定負責人是活動的聯絡人，可核實與區議會撥款發還款項有關的單據和證明文件。獲授權人和指定負責人可以是同一人。

⁴ 活動的指定負責人提供的聯絡電話號碼(公開用)將公布於中西區區議會的網址內供公眾人士參考。

*請刪去不適用者

(F)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記錄

- 這是本機構首次申請區議會撥款
- 本機構曾申請區議會撥款
 - 但不獲批准。
 - 並獲得批准。在過去五年內，新近的三次申請(如有的話)，資料如下：

活動名稱	活動日期	獲批款額(元)	活動編號
1. 彩鳳翔粵劇團公演花田八喜	2016年 7-10/15	30000	C.INO:64/2016-2017
2. 彩鳳翔粵劇團公演南唐李後主	2014年 7/27	30000	C.INO:30/2014-2015
3. 彩鳳翔粵劇團公演三笑姻緣	2015年 8/30	30000	C.INO:23/2015-2016

2. 合辦者/協辦者/機構的資料(適用於與其他機構/區議會合作舉辦的活動)

合辦/協辦機構名稱/ 聯絡人姓名/電話號碼/ 傳真號碼/電郵地址	簡述合作或支援的性質和形式
1. 合辦機構 (請附同意書; 見附錄 II)	
2. 協辦機構 (請附同意書; 見附錄 II)	

3. 建議活動的資料

- (A) 項目/活動名稱：彩鳳翔粵劇團公演牡丹亭
- (B) 性質：創作改編粵劇
- (C) 目的：推動發揚粵劇文化藝術盛傳
- (D) 推行日期及時間/推行期：2017年7月29日 2:15PM
- (E) 策劃/籌備期：2017年5月
- (F) 申請資助額：30000 /元
- (G) 舉辦地點：上環文娛中心劇院

(H) 內容：精髓粵劇文學作品

*請刪去不適用者

- (I) 對象： 區內所有居民 殘疾人士
 長者 有特別需要人士，請說明：
 青少年／學生 其他，請說明：

(J) 預計*參加人數／觀眾人數：

參加者／受惠者：約 500 人 義工：5 人 工作人員：10 人(受薪)

表演者／講者：12 人 嘉賓：0 其他：0

(K) 宣傳和推廣方法：海報,宣傳單張,網站,郵寄及派發.

(L) 預計效益／成果

(請建議可量化的表現指標和進度指標(如適用))

(1)推廣及傳揚粵劇文化精髓,培育新一代演員.

(2)提高區內文化藝術氣氛及觀賞興趣

(3)

(M) 工作計劃／推行時間表

行動	時間表
劇本整理及修改	2017 年 5 月開始
選角,籌備	5 月
排練	5 月開始

(N) 門票分配安排(如適用)：

中西區議會 110 張

中西區老人中心 200 張, 其餘公开发售

4. 開支預算和現金流量預測

(A) 收支預算表

預算收入 (如適用)	數目 (i)	單價 (元) (ii)	總額 (元) (iii)=(i)x(ii)
參加者費用 ⁵	356	平均六種票價	\$18,790

⁵ 由政府部門或民政事務總署人員代區議會或區議會／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／工作小組

內部資源			\$860
贊助和捐贈			
其他			
預算收入總額(A)			\$19,650 /

預算開支項目 ⁶	數量	單位成本 (元)	費用總額 (元)	申請區議 會 撥款額 (元)	此欄由秘書處填寫	
					最高撥款 額	批准款額
1.表演者酬金	12 人	\$1,000 平均	\$12,000	\$5,000		
2.衣箱管理酬金	2 人	\$800 平均	\$1,600	\$1,500		
3.舞台監督	1 人	\$1,500	\$1,500	\$1,000		
4.團務	2 人	\$350	\$700	\$375		
5.樂師酬金	1 隊	\$5,800	\$5,800	\$5,800		
6.佈景裝置及設計租用,運輸來回連搬工全台物資	1 活動	\$7,800	\$7,800	\$3,800		
7.戲服,道具租用	1 活動	\$5,000	\$5,000	\$3,500		
8.錄影及攝影	1 活動	\$2,000	\$2,000	\$600		
9.排戲導師	25 小時	\$250	\$6,250	\$4,425	@ \$300	
10.海報印刷及設計連稿費	A1,A2,A3 共 200 張	\$15	\$3,000	\$2,000	\$200	
11.場刊	A4 5000 張	\$0.5	\$2,500	\$2,000		
12.行政費	1 個活動	\$1,500	\$1,500	\$0		
13.場地及設備租用	1 個活動	\$3,500 申請場地贊助	\$0	\$0		

推行的活動，來自參加者費用的收入(如有的話)，不應在本項具列，而應另行於第 5 部分開列，該等收入須視作政府收入，不應回撥用以資助活動。

*請刪去不適用者

⁶ 撥款如用以購置資本物品，申請者須在第 5 部分填報曾否以區議會撥款購置資本物品。如有的話，須隨申請表一併遞交有關的設備記錄冊／物品記錄表副本。

5. 其他資料

如有其他與建議活動有關，並應在審批申請時加以考慮的資料，請在下方列明。

6. 其他資助途徑

請註明如申請遭拒絕或核准撥款額少於申請額，將如何獲取經費進行建議的活動。

(A) 其他收入來源

- 內部資源
- 贊助和捐贈
- 增加參加者費用
- 其他(請註明)

(B) 取消活動

(C) 其他(請註明)

7. 申請機構聲明及同意書

(A) 本人謹此聲明，在本申請書填報的所有資料均真確無誤。本人明白如填報的資料不確，申請將當作無效。此外，區議會將停止發放核准撥款，而已支付的款項也須全數退還政府。本人並同意政府可保留權利，以追討民事債項的方式追討多付或以欺詐手段獲得的區議會撥款。

(B) 本人謹此同意及接納，政府可使用本申請書內的資料審批申請，資料也會供進行評估研究以及訓練 / 經驗交流研討會之用。此外，本人同意及接納，如申請獲接納並得到資助，政府可將申請書內及日後提交的報告內的資料

(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機構的資料及本計劃的詳情)公開讓公眾查閱以及公布。本人也同意向公眾表明本計劃獲得區議會資助，並承諾會在與計劃有關的所有宣傳物品和活動上，展示區議會的名稱，並盡可能展示區議會的徽號。

- (C) 本人已閱讀並明白《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》以及資助條款及條件*。本人同意，如獲得區議會撥款資助，當會遵守上述文件所載的規定。

簽署：
獲授權人姓名：
職位： 主席
日期： 26-1-2017

正式印章

* 請刪去不適用者

個人資料收集目的

1. 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，民政事務總署會用於推廣社區參與活動以及鼓勵市民參與社區事務。

資料轉移對象類別

2. 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，可為上文第 1 段所述的目的，向政府其他部門、局以及其他有關人士和團體披露。

查閱個人資料

3. 貴機構的負責人員有權根據《個人資料(私隱)條例》(第 486 章)查閱和更正已提供的個人資料。查閱權包括取得本表格內資料當事人個人資料的副本。

查詢

4. 如對使用本表格收集的個人資料有任何查詢(包括查閱和更正資料)，請與下述人員聯絡：

中西區民政事務處
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
電話號碼：2852 3549